

摩根士丹利华鑫主题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2016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16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6 年 10 月 25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6 年 10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6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大摩主题优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233011
交易代码	23301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 年 3 月 13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70,374,655.48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力图通过把握中国经济发展和结构转型环境下的主题投资机会，在控制风险并保持基金资产良好的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1) 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经济环境的深入分析，采取“自上而下”的顺序，结合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方法的结论，以实现大类资产的动态配置。 (2) 主题选择策略 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的“主题投资分析框架”，通过主题挖掘、主题配置和主题投资三个步骤，筛选出主题特征明显、成长性好的优质股票构建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所指的“主题”，是指国内外实体经济、政府政策、科学技术、社会变迁、金融市场等层面已经发生或预期将发生的，将导致行业或企业竞争力提升、盈利水平改善的驱动因素。 (3) 行业选择和配置

	本基金将挑选主题特征明显和预期具有良好增长前景的行业进行重点投资。 (4) 股票选择 在前述主题配置和行业优选的基础上，本基金综合运用各种股票研究分析方法和其它投资分析工具，采用自下而上方式精选主题特征鲜明，具有投资潜力的股票构建股票投资组合。 (5) 债券投资 在债券投资方面，本基金可投资于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和可转换债券等债券品种。本基金的债券投资采取主动的投资管理方式，获得与风险相匹配的投资收益，以实现在一定程度上规避股票市场的系统性风险和保证基金资产的流动性。 (6) 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权证投资以权证的市值价值分析为基础，配以权证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估值水平，以主动式的科学投资管理为手段，充分考虑权证资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与类属选择，追求基金资产稳定的当期收益。 (7) 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将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个券选择和把握市场交易机会等积极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情况下，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的收益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标普中国债券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而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中高收益品种。
基金管理人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6 年 7 月 1 日 — 2016 年 9 月 30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4,129,351.03
2. 本期利润	28,776,335.96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066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65,632,053.03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2.092
-------------	-------

注：1. 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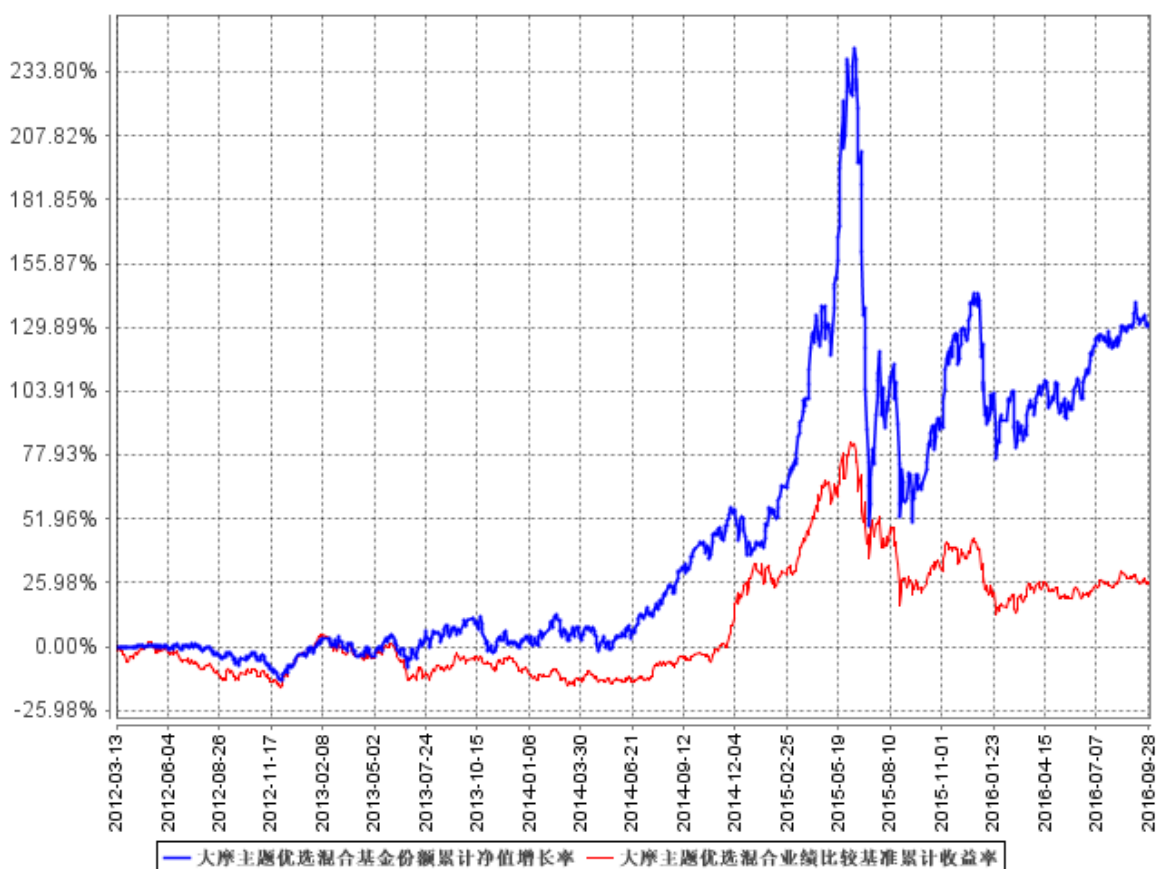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5.34%	0.84%	2.91%	0.64%	2.43%	0.2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大摩主题优选混合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2 年 3 月 13 日正式生效。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建仓期结束时本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增财	基金经理	2015 年 11 月 21 日	—	9	西南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曾任职于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事业部投资部，历任研究员、投资经理助理、投资经理。2013 年 9 月加入本公司，2013 年 10 月起任摩根士丹利华鑫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8 月起任摩根士丹利华鑫领先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11 月起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注：1、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根据本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

2、基金经理任职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完毕基金经理注册；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内部相关制度和流程，通过流程和系统控制保证有效实现公平交易管理要求，并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和分析，确保基金管理人旗下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方面均得到公平对待。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各项公平交易制度及流程。

经对报告期内公司管理所有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 日内、5 日内）不同投资组合间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未发现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有 9 次，为量化投资基金因执行投资策略与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基金管理人未发现其他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回顾 2016 年三季度，A 股市场震荡上行，指数表现较为平淡，但个股的结构性投资机会不少。其原因可能是：宏观经济在三季度运行平稳，货币政策也维持了稳健的基调；投资者信心逐步企稳，积极寻求部分个股的投资机会。上证综指、深证成指、中小板指和创业板指在三季度涨幅分别为：2.56%、0.74%、-1.58% 和 -3.50%。三季度分红收益率较高的银行、汽车、公用事业板块均有较好的表现。另外，订单高速增长 PPP（Public-Private Partnership）相关公司涨幅较大，业绩稳健增长的家电、医药中部分个股也表现较好。

三季度本基金对组合进行了一些调整。在调仓过程中我们保持股票持仓比例处于相对较高但是平稳的水平。本基金采取了以下个股调整思路：1、减持了阶段涨幅较大的白酒、环保类个股；2、减持了中报业绩低于预期的电子类个股；3、增持了业绩增速预期提升的个股；4、增持了业绩增长较为平稳的医药以及分红收益率较高的汽车类个股。

我们对于后市的展望是：市场经过几次大幅调整后，估值接近合理水平，长期收益率越来越有吸引力。市场未来上行的动力来自无风险利率的进一步下降或公司 ROE（净资产收益率）水平的持续提升。当前看来，宏观经济仍处于调整周期，货币政策偏稳健，市场大概率处于震荡筑底阶段，行情或将继续呈现结构化特征：景气行业和个股继续上行，低估行业和个股逐步企稳或者回升，高估行业和个股震荡寻底以达到均衡。国庆期间楼市调整政策的密集出台可能加剧行情的结构性特征。

本基金将动态调整资产配置比例并寻求结构性投资机会。在资产配置方面，本基金将根据市场估值水平调整股票持仓的中枢水平，以逆向投资思维调整仓位。本基金将重点关注以下个股的投资机会：1、业务质地优良、竞争力强，内生增长强劲的优秀公司；2、财务健康、市值和估值较低，积极开拓新业务或者有拓展新业务预期的公司；3、产业或企业发展尚处于早期，预期成长性好的景气行业中的优秀公司；4、市场阶段性预期偏低的低估值板块。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2.092 元，累计份额净值为 2.324 元，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5.3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91%。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61,540,370.93	80.95
	其中：股票	461,540,370.93	80.9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1,451,644.44	9.02
8	其他资产	57,168,384.83	10.03
9	合计	570,160,400.20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416,217,690.93	73.5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3,761,800.00	4.20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708,480.00	1.72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11,852,400.00	2.1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461,540,370.93	81.60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910	大亚科技	1,944,000	36,702,720.00	6.49
2	002394	联发股份	2,137,000	35,987,080.00	6.36
3	601677	明泰铝业	2,193,000	35,219,580.00	6.23
4	002367	康力电梯	2,332,000	34,466,960.00	6.09
5	002533	金杯电工	2,569,000	27,668,130.00	4.89
6	600422	昆药集团	1,856,000	25,779,840.00	4.56
7	002271	东方雨虹	1,004,000	25,772,680.00	4.56
8	002048	宁波华翔	1,080,000	25,444,800.00	4.50
9	600104	上汽集团	1,127,000	24,624,950.00	4.35
10	601199	江南水务	2,580,000	23,761,800.00	4.2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泰铝业”）外，其余的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2015 年 10 月 28 日，河南证监局发布《关于对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实施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对明泰铝业违反《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违规行为给予责令改正措施。

本基金投资明泰铝业（601677）的决策流程符合本基金管理人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针对上述情况，本基金管理人进行了分析和研究，认为上述事件对明泰铝业的投资价值未造成实质性影响。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对上述公司进行跟踪研究。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66,230.0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6,531,316.99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9,273.58

5	应收申购款	351,564.1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7,168,384.83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71,299,454.1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5,352,159.5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6,276,958.17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70,374,655.48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买卖本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基金募集的文件；
- 2、本基金基金合同；
- 3、本基金托管协议；
- 4、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8.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还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下载。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10 月 25 日